

彰化縣秀水鄉公所 函

地址：504008彰化縣秀水鄉安東村中山路
290號

承辦人：村幹事 林彥秀

電話：04-7697024#206

傳真：04-7681270

電子信箱：hsiu1006@hsiushui.chcg.gov.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秀水鄉秀水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彰秀鄉民字第11500151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有關教育部重申公立學校教師參加選務工作，依相關
選務規定核給公假期間，應核支公假所遺課務代課鐘點
費，以利選務工作順利推動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選舉委員會115年9月23日彰選一字第
11500014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學校教師參與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全國性公民投
票投開票所工作，其課務事宜，依據彰化縣政府112年10月
31日府教學字第1120431717號函及114年9月4日府人考字第
1140352775號函略以：
 - (一)平日參加工作人員講習會，核予教師公假，課務自理。
 - (二)假日參加工作人員講習會，如係經由機關學校推薦（非
政黨推薦且不包含自行參與者）且確因公務無法於平日
參加講習，並經機關學校首長同意於假日參加講習者，
補休半日，課務自理。

人事室 收文:115/10/06



115000302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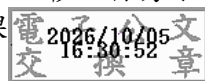
無附件

(三)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、主任監察員於投票前一日（星期五）至公所點算選舉票、公投票及佈置投票所場地，核予公假及課務排代。

(四)另本次參加投開票所選務工作人員補假2日，應於2年內補休完畢。

正本：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立秀水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秀水鄉秀水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秀水鄉馬興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秀水鄉華龍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秀水鄉明正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秀水鄉陝西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秀水鄉育民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

裝

訂

線

